

國立中央大學 109 週年校慶 「憶起·一起」攝影大賽

活動報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國立中央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辦理「憶起·一起」攝影大賽，旨在喚起中大人對於校園生活的回憶，感知美好且感動的片刻。鼓勵參賽者以獨特的視角刻劃記憶中的中大，共同品味彼此的中大時光，特此舉辦本活動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國立中央大學秘書室。

三、參加資格

1. 本校教職員工生(含退休教職員工)與校友皆可報名參賽。
2. 每位參賽者為個人參加，限投 2 件作品。同一參賽者獎項不得重複領取，每件作品皆須完整填寫報名資料，並附上中大相關證件（如學生證、校友證、教職員證、退休教職員證）以示身分，未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。

四、活動時程

1. 收件期間：113 年 2 月 26 日（一）上午 10 點至 113 年 3 月 29 日（五）下午 5 點。
2. 得獎公告：113 年 4 月 26 日（五）。
3. 頒獎時間：113 年 5 月 17 日（五）中午 12 點至下午 2 點。

五、作品主題

中大人在校園度過無數個早晨的清新、午後的陽光、夜晚的星光。每個轉角、每次歡笑，都留下深刻回憶。請以「憶起·一起」為題，將那一瞬間的擦肩、歡笑、別離，定格成永恆，無論是與師長間的情誼、與同儕間的歡笑，或是中大裡熟悉的角落，都是在中大校園無可取代的回憶。

六、作品規格與說明

1. 作品以數位格式檔案繳交，檔案大小為 1000 萬畫素以上之 JPG 檔、PNG 檔。
2. 攝影畫面比例以橫式或直式為主，畫面長短邊比例為 4:3、3:2、16:9 為主。
3. 彩色、黑白等色調之數位作品皆可參賽。
4. 拍攝地點限國立中央大學校園內，拍攝時間為近兩年內（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9 日）。
5. 作品須搭配標題與文字說明，標題以不超過 20 字為限、文字說明以不超過 100 字為限。
6. 參賽者與創作者須為同一人，請以本人姓名參加比賽，每人限投 2 件作品。若上傳超過 2

件作品，主辦方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

7. 參賽作品應符合本比賽攝影主題及規範，且作品「未曾公開發表」或「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」，違反者視同棄權不予參賽。(公開發表者定義：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、投稿過至線上販售之圖庫或參加其他攝影比賽公開發表者，但發表於社群媒體、個人部落格、網路論壇者則不在此限。)
8. 參賽者僅能對其作品進行亮度、對比度、色彩飽和度、裁切、拉直、修補雜點入塵、轉為單色調或黑白等基本參數修改，適度裁切亦在可接受範圍，不接受參賽作品使用任何數位修圖方式來增加或消除圖上之物件。
9. 作品不得抄襲、拷貝、裝裱、重曝（含機內重曝）、不得插點擴檔、修圖改造及合成（不得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原本元素），亦不得使用 AI 運算成品。
10. 參賽者務必保留未經任何影像處理軟體後製過或手機內建軟體後製（如效果、濾鏡）的原始數位檔案，並在報名時一併繳交，以保障自身參賽權益。
11. 作品若涉及暴力、色情、詆毀、侮辱等或其他損及社會善良風俗、社會正義之內容，主辦單位有權中止該作品的參賽權。
12. 參賽作品若含人像元素，被攝入者如屬清晰可辨識，應擁有肖像權，為保障參賽者與該被攝入者之權益，參賽者需事先取得被攝入者之同意，若事後衍生該作品之肖像權議題，由參賽者全權負責。
13. 遞交的作品如抵觸任何法律，一切法律責任將由參加者承擔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
七、繳件方式

1. 於收件期間內（113 年 2 月 26 至 113 年 3 月 29 日）交件，即可報名參加。
2. 作品請上傳至 Google 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7XfusgrtCsUTtmiXA>。
3. 表單內資料應詳細填寫，各同意書檔名為「參賽者姓名_OOOO 同意書」，參賽作品檔名為「參賽者姓名_作品名稱」，參賽作品原始檔名為「參賽者姓名_作品名稱_原始檔」，一件參賽攝影作品填寫一份 Google 表單，未符合規定者恕不受理。
4. 每組作品應附上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、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，若照片中有清晰可辨識面部之人像，則須再提供肖像授權同意書。
5. 各同意書內之簽名欄位須由本人親簽，非本人親簽者，恕不受理。
6. 若因攝影電子檔檔案格式、大小不符合，或是報名表資訊有缺漏、無填寫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、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等，則視為報名失敗，恕不進入評選程序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7. 作品提交後不接受更改作品圖像、作品資訊與敘述，以維護所有參賽者權益。
8. 如未符合本活動徵件主題範圍，亦不進入評選程序。
9. 對於本活動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中央大學秘書室第一組游小姐，聯絡信箱 chialin0207@ncu.edu.tw，連絡電話 03-4227151 分機 57013。

八、評分標準

1. 主題性（30%）：依作品名稱及主題相關程度評分。

2. 技術性 (40%)：依作品構圖、光影、對焦等攝影技術評分。
3. 故事性 (30%)：依作品獨創性、靈感、表現力及說明文字評分。

九、獎項與獎勵

第一名獎金：10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，共 1 名。

第二名獎金：8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，共 1 名。

第三名獎金：5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，共 1 名。

佳作獎金：1,500 元整、獎狀乙紙，共 3 名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得獎資訊將於中央大學臉書粉絲專頁及校慶網頁公告，並以 E-mail 通知得獎者。於 5 月 17 日 (五) 校慶茶會中進行頒獎。
2. 參賽者同意專屬授權主辦單位進行必要之編輯、整理、印刷書面刊物，亦同意以電子方式儲存利用 (如影像掃描或電腦網路連結)，並授予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推廣 (如公開展示、數位化、網路、出版等等)，且不限地域、時間、媒體、型式、次數、內容與方法之使用及轉載之權利，不另給酬及通知。
3. 得獎者事後若經人檢舉並查證屬實有抄襲、仿冒事實者，主辦單位除取消其獲獎資格外，並追繳已頒發之獎賞。
4. 主辦單位保有以上辦法之最終解釋權，並有權增減、修訂相關辦法。
5. 凡參與活動者，均視為同意並遵循以上規定。